

金湖县财政局文件

金财预〔2020〕3号

关于成立中央直达资金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职能科室，县直各预算单位：

为做好我县中央直达资金相关工作，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做好直达资金监督控工作的通知》（财办〔2020〕29号）精神，现就成立我县直达资金工作领导小组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成立领导小组

我县直达资金工作领导小组由局党委书记、局长王雪峰同志任组长，局领导班子成员闵济平同志任副组长，各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。领导小组负责全县直达资金工作的总体指导和组织协调。

二、局内职责分工

各职能科室要按照财政部、财政厅部署要求和职责分工，认真做好各项工作。各科室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，同时科室内部要明确专人具体负责直达资金日常工作。

（一）预算科。做好相关组织协调、对社会公开等工作；研究提出特殊支付资金分配建议；按要求分解下达预算指标。专班成员：王炜。

（二）债务科。参与拟订我县直达资金工作方案；研究提出特别国债转贷资金分配建议。专班成员：雷云。

（三）国库科。组织做好直达资金预算执行工作，牵头建立直达资金台账；专班成员：柳锴。

（四）职能科室。负责对口资金的预算指标分配下达和监控工作；在监控系统中导入指标、支付、惠企利民补贴补助发放情况等相关信息，对预警信息进行核实处理；分析适时掌握和利用监控系统数据，按要求报告监控情况。

（五）财监科。牵头做好直达资金财政监督工作，发挥好监控系统的作用，加强日常监管和重点监控；对违反规定的行为，依法依规严肃问责。

（六）信息科。根据各职能科室业务需求完善信息系统，确保直达资金分配下达和监控工作顺利开展；负责按照财政部确定的监控系统接口技术规范并结合我县实际，对生产系统进行适应性调整改造，实现生产系统与监控系统数据对接；组织做好相关运维工作。专班成员：廖飞宇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各职能科室要根据职责分工的要求，各司其责，做好直达资金监督控工作，积极组织项目申报，按规定用好直达资金，充分发挥资金效益；各项目实施单位要加快执行进度，确保资金早日精准落实到位，尽快发挥效果。工作过程中，要及时向

省财政厅汇报工作开展情况，提出意见建议，做好直达资金相关工作。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金湖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7月2日印发